

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1,569 萬 2,750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28 億 3,851 萬 4,505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短絀 28 億 2,282 萬 1,755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270 億 2,753 萬 2,556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242 億 471 萬 801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資產、負債及淨資產之查核

資產原列 244 億 4,584 萬 3,792 元，負債原列 2 億 2,798 萬 6,846 元，淨資產原列 242 億 1,785 萬 6,946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28 億 310 萬 3,771 元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13 萬 9,500 元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86 萬 8,348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28 億 437 萬 4,923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264 億 2,159 萬 4,649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6 億 1,721 萬 9,726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收入支出之查核

收入原列 1,569 萬 2,750 元，支出原列 28 億 3,627 萬 2,981 元，收支互抵，發生本期短絀 28 億 2,058 萬 231 元，加計期初淨資產原列 270 億 3,843 萬 7,177 元，計有期末淨資產 242 億 1,785 萬 6,946 元，均予照列。